证券代码: 430168

证券简称: 博维仕 主办券商: 国融证券

北京博维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2 年 7 月 5 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西里 23 号嘉汇中心 B 座 502 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
-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2 年 6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 出
 - 5. 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 吴月安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 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短期投资产品》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公司计划 2022 年度在

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并确保满足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拟在 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额度内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择机购买保本型、低风 险、短期投资产品以获取投资收益。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投资,即在投资期 限内任一时点公司持有未到期投资产品初始投资金额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包括因购买投资产品产生的交易手续费、认购费等)。具体投资活动由公 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博维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博维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6日